

2018 年 市委统战部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市委统战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

一、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（按功能分类科目）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

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第一部分 市委统战部概况

一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组织贯彻执行党的统战工作方针、政策，开展统一战线理论、政策调查研究；向市委反映全市统一战线情况，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；监督、检查统战政策执行情况，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。

（二）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；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、政策；发挥民主党派、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；落实市委同各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协商活动的组织工作；支持帮助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、改善工作条件。

（三）督促检查党的民族、宗教政策的贯彻落实；联系少数民族和宗教界代表人士，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、选拔工作，指导和帮助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；协助有关部门打击邪教和境外宗教敌对势力的破坏活动。

（四）负责开展海外统战工作；联系我市在香港、澳门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。

（五）负责党外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；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党外人士的培养、选拔、安排、使用工作；协助各民主党派、市工商联做好机关干部管理工作；协助市委组织部管理统战系统内市委管理的干部。

（六）贯彻党的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、政策；调查研究并反映我市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，提出政策建议；团结、帮助、引导、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，培养和建立一支拥护党的领导、坚持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积极分子队伍，受市委委托，领导市工商联党组、指导工商联工作。

（七）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情况，反映意见，协调关系，提出政策建议；联系并培养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；配合有关部门检查党外知识分子政策贯彻落实情况。

（八）负责开展统一战线理论、方针、政策和统一战线重大活动、先进人物的宣传工作；指导市统战理论研究会开展工作，建立统一战线理论研究队伍；编辑出版统战理论研究刊物。

（九）建立党委领导下统战部牵头协调、有关部门相互配合的统战工作机制；负责指导协调有关单位党组（党委）和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；负责统战部门干部的培训工作。

（十）完成市委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（一）本部门无下属单位，部门预算为局（办）本级预算。

（二）本部门内设机构、人员构成情况：内设机构 4 个，

其中包括办公室、干部科、港澳科、工商联络科；在编人员共 14 人，其中包括行政编 10 人，行政事业编 4 人，临时工：5 人，退休人员：5 人。

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（详见附件）

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

2018 年部门预算收入数为 522.13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151.86 万元，增长 29%，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的增加、项目经费的增加；支出预算 522.13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151.86 万元，增长 29%，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支出的增加、项目经费支出的增加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安排情况说明

2018 年我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 7.8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0.8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的支出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），占 83%，比上年增加 0.2 万元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比较老旧，维修频率增加；公务接待费 3.8 万元，占 48%，比上年减少 0.8 万元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接待经费支出。

三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2018 年，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45.63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0.18 万元，减少 0%与上年基本持平，主要原因差旅费

经费安排比上年减少预算安排。其中：办公费 4 万元，印刷费 3 万元，手续费 0.6 万元，邮电费 1 万元，差旅费 4 万元，工会经费 3 万元，福利费 0.8 万元，其他交通费用 12.43 万元，会议费 1 万元，培训费 1 万元，委托业务费 5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3.8 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万元。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 0 元，办公用房水电费 0 元，办公用房取暖费 0 元，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等。

四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18 年我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。

五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截至 2018 年 2 月 8 日，我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：车辆 1 辆，分布构成情况为：一般公务用车 1 辆。

六、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

2018 年，统战部的主要工作目标有：优化支出流程，健全预算编制和执行相适应制度；突出重点，认真抓好大额的项目支出，在合法依规、安全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，力争 2018 年整体支出目标达到 100%。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1. 一般公共预算：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

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部门预算：指与财政部门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，涵盖部门各项收支，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。

3. 基本支出：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。

4、运转性项目支出：指市级部门为履行公共管理职能，必须发生且属于自身使用的专项性业务工作经费。包括：会议、培训类项目，课题调研、科研类项目；信息化运维类项目；宣传活动类项目；执法办案类项目等。

5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6、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

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